

裁军谈判会议

CD/PV.737
6 June 1996

CHINESE

第七三七次全体会议最后记录

1996年6月6日星期四上午十时
在日内瓦万国宫举行

主 席: 阿克拉姆先生(巴基斯坦)

主席: 我宣布裁军谈判会议第737次全体会议现在开始。

今天的发言者名单上有波兰、乌克兰、阿尔及利亚和中国的代表。现在我请波兰代表登宾斯基大使发言。

登宾斯基先生(波兰): 主席先生,首先我应当祝贺你在裁军谈判会议就一项永远禁止核试验爆炸的条约开展的艰苦卓绝的谈判进入了最后阶段之时担任会议的主席。随着这方面势头的不断加强,得知主席的重大责任将掌握在一名经验丰富的外交官和谈判者手中是令人欣慰的。你可以指望我国代表团的全力合作和支持。我愿利用这一机会对你的前任尼日利亚阿布亚大使有效和果敢地履行了高难度的主席职务表示我们的赞赏。对此我是不能疏忽的。

我今天简短发言的话题是,禁止核试验特设委员会采取的新的谈判形式,希望这种形式将能帮助我们在数周之内成功地完成全面禁试条约的谈判。更具体地说,我就这个问题发言是要赞扬特设委员会主席亚普·拉马克尔大使通过对有关的各项问题进行不限员额的大力磋商及深入的研究将这一进程推向前进的方式。大家一定还记得,我曾在此前的一次发言中毫不犹豫地鼓励他沿着这样一条路线前进。因此,我国代表团极为满意地欢迎5月28日的CD/NTB/WP.330号工作文件。我们认为,这份文件为完成条约的最后努力提供了一个牢靠的基础。我们还认为,提出这份文件的时机是恰当的。

正当我国政府,很可能还有其他国家的政府,正在仔细研究主席草案的内容即所提议的确切解决办法及这些办法的实际影响时,我们满意地注意到向委员会提出这份文件所本着的积极精神。我愿在得到我国政府的指示之前因而也就是临时性地表示,我国代表团支持该份文件所载全面禁试条约案文草案的主旨。

随着裁谈会今年届会第二期会议的开始,经过特设委员会、委员会的各个工作小组、主席之友、协调员和召集人两年多来付出的努力,所采用的谈判形式总的来看已经没有多少余地了。这对拉马克尔大使来说肯定已经变得十分明显,正如对包括我国代表团在内的许多其他代表团来说已经变得十分明显一样。为了取得超出“滚动案文”第一部分所载协商一致意见领域的进展而进行的尝试显然是令人失望的。特设委员会事实上已经陷入了一种恶性循环。从措辞草案中删除的一对方括号马上就会被在其他地方重新插入的多个方括号所代替,这再清楚不过地表明了这种工作的徒劳无益。当然,已经开始陷入一种实际僵局的谈判进程对于完成全面禁试条约的公认日期目标构成了严重的威胁。特设委员会的新工作方式和主席在此之后提出的条约草案制止了令人灰心的这种局面。

就象我们看到的那样,特设委员会主席提出的全面禁试条约草案最大的优点在于严格地以全面禁试条约“滚动案文”当中到目前为止建立起的协商一致意见为基础。同时,在关键性的争议问题上,现已证明完全有希望由主席通过不限员额的磋商提出案文草案,作为可能达成妥协的基础。主席通过自己的判断力为委员会提出了一份文件,我国代表团认为,这份文件是一个可行的基础,能够而且也应该在这个基础上就涉及的各种问题找到中间道路。

这些提案总的来说值得给予认真考虑,但其中有些提案的目前形式如果稍作改进,可以想见是能够有所收益的。例如,从理论上说,我们可以想象采用一种对于全面禁试条约不扩散内容少一点羞羞答答的序言措辞,更为充分地照顾到所有区域集团关注的执行理事会构成办法,或更为有效地兼顾全面禁试条约的普遍性和条约早日生效这一双重要求的一种生效规定。

据我们看,CD/NTB/WP.330号文件当中的提案并不是以“要么接受,要么放弃”为条件而提出的。尽管这些提案不能百分之百地符合任何一种特定立场,但这些提案为坚定地展开目的明确的谈判和达成高尚的协议提供了一种宝贵和建设性的基础,而这种谈判和协议将有希望“制造”而不是“破坏”我们所有人都立志要争取的条约。我认为,在全面禁试条约谈判的最后阶段,这是为全面禁试条约谈判进程增添新动力的正确方式。希望它能激发起一种严肃认真,有取有舍的谈判进程。我国代表团决心密切配合拉马克尔大使推进这样一个进程并在本月底之前圆满完成全面禁试条约谈判的努力。

主席: 我感谢波兰代表的发言和对主席说的客气话。现在我愉快地请乌克兰代表斯利普琴科大使发言。

斯利普琴科先生(乌克兰):主席先生,我非常高兴地祝贺你担任你的重要职责,并且祝愿你尤其是在裁谈会进入了全面禁试条约谈判最后阶段的时候圆满地履行这些职责。

我在本次全体会议发言是要提请各位注意乌克兰总统列昂尼德·库奇马发表的关于从乌克兰领土撤出战略核弹药的工作已于6月1日完成的声明。这一事件标志着,乌克兰已经成为一个无核武器国家,进而贯彻了1990年乌克兰国家主权声明的有关规定。乌克兰根据自己加入的三方协定严格地遵守了义务,因而也就理所当然地期望自己的伙伴在对乌克兰的安全保障方面、为核裁军提供资金援助方面以及为核弹头提供抵偿方面全面履行它们的义务。

现在让我宣读乌克兰总统的声明。

将战略核弹药从乌克兰运往俄罗斯联邦以期此后在乌克兰观察员的监督下加以销毁的进程已于1996年6月1日完成。这样，乌克兰就向全世界表明了自己对全球核裁军设想的承诺，表明了乌克兰通过实际行动使人类进一步走向我们星球上所有的国家将能在没有核灭绝威胁的条件下生活的时代的努力。

在冷战期间，乌克兰人民曾经被迫为一场耗费无穷的核军备竞赛出钱供资，牺牲了自己的福利和经济发展。因而，当乌克兰宣布对其领土上从前苏联继承下来的核武器享有拥有权时，并没有把这些武器看作实际的军事力量，而是首先把它看作是其损失至少可得到部分抵偿的一种物质财富。独立的乌克兰从来没有对人类构成过核威胁。

正是在这种思想的指导下，乌克兰国会于1990年7月宣布，乌克兰将遵守不接受、生产或购买核武器的无核武器三原则。

乌克兰在核裁军领域内的所有此后文件和实际步骤都体现了这项决定，而从乌克兰领土上撤出最后一批核弹药只不过是这一决定的必然结果，并且令人信服地证明了乌克兰政策的连贯性和可预测性。

这一历史事件标志着我国及时和全面地履行了根据乌克兰、美利坚合众国和俄罗斯总统1994年1月14日三方声明承担的义务，是乌克兰对裁军进程的重大贡献。然而，这一进程不能是单方面的，应当得到其他国家，首先是核武器国家，在政治和各个实际活动领域的支持和补充。全面清理乌克兰领土上的核武器为实现从黑海到波罗地海的无核武器中欧和东欧的设想提供了一个独一无二的机会。建立这一无核武器区将能促进在本区域各国之间发展一种信任气氛，并将能大为减少在欧洲大陆出现新的分裂疆界的威胁。

乌克兰高度赞赏为了消除核军备而提供的援助。与履行自己在这一领域内承担的国际义务的同时，乌克兰还面临着单靠自己所无法解决的大量问题。因此，由于我们放弃了世界上第三大的核武器力量，我们也就有权利期望，在乌克兰全面执行了乌克兰、美利坚合众国和俄罗斯总统1994年1月14日三方声明的规定后，也向乌克兰提供援助。为了全人类的利益，我们期待着这一领域内的长期合作。

由于切尔诺贝利核电厂灾难的破坏性后果而受害严重的乌克兰人民，对于核武器给人类带来的巨大灾难威胁有着再清楚不过的认识。乌克兰坚信自己对于无核武器地位的选择是正确的，并呼吁其他国家，首先是所有核武器国家，走上同一条道路，为尽快和永远从我们的星球上消除核武器付出一切必要的努力。乌克兰总统的声明到此结束。

最后，我还要强调，乌克兰通过对不扩散和制止军备竞赛事业作出的具有历史意义的贡献再次证明，乌克兰早就应当成为裁谈会的成员了。同时，乌克兰还积极参加了为悬而未决的扩大裁谈会成员问题寻找妥协解决办法的努力。我们希望，所拟订的办法能够解决所有有关各方的关注，能够不再拖延，作出有关这个问题的积极决定。

主席：我感谢乌克兰代表的发言和他对主席说的客气话。现在我愉快地请阿尔及利亚代表迈格拉维大使发言。

迈格拉维先生（阿尔及利亚）：主席先生，我愿首先祝贺你担任裁军谈判会议主席，并向你保证，阿尔及利亚代表团将随时给予支持。我深信，你的个人和专业素质在当前尤为多事和困难的时期将是一种特别宝贵和受到高度赞赏的财富。我还愿利用这一机会感谢你的前任尼日利亚的阿布亚大使为推进我们的工作而付出的应予赞扬的努力，并向他表示我国代表团的由衷赞赏。另外还请允许我对埃塞俄比亚的新任大使菲斯哈·伊梅尔先生阁下表示热烈的欢迎，我愿再次向他表示我的友好之情。

我本来并不准备在今天的全体会议上发言。但是，我在本星期开始时注意到的一些事情促使我这样做，以便再次探讨扩大裁谈会成员的问题。我将大体上限于回顾我国代表团已经就这一重要问题作过的发言。

当我刚刚迈进裁军谈判会议时，我曾于1994年2月1日在这一崇高会议上作过如下发言：

“我国代表团对裁军谈判会议去年未能克服妨碍其扩大的障碍深表遗憾。那些表示它们希望成为本会议正式成员的代表团发现奥沙利文大使是它们所关注问题的忠实发言人，而且他得出的结论仍得到我们的充分支持。我们担心，在处理扩大成员数目问题上引进一些与我们会议所关注的问题格格不入的因素可能会无限期地阻碍这一进程，并致使本会议失去它的某些可信性。所选定的23个国家的代表团已提交了一份妥协提案。这给它们带来了信誉。它再次表明这些国家促进本会议工作的决心。我们充分意识到这一点，并继续希望在今后几周内可找到一种解决办法”（1994年2月1日CD/PV.668号文件节选）。

我在1994年8月18日的下列发言中又再次提到了扩大成员问题：

“尽管兰普雷亚大使的努力令人钦佩，我们对此表示欢迎，但扩大裁军

谈判会议的成员国的问题尚未取得积极的成果。本年度的各项发展同样也不是富有成果的。除奥沙利文大使的结论和建议之外没有任何可供选择方案,这一点似乎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清楚。我们认为,现在是对那些决心成为裁军谈判会议成员的国家作出响应的时候了。在马上将成员国的数目增至60个的同时,应补设一个机构,以便定期和有控制地扩大这个论坛。

“我们同意那些断言世界已经变化的人的意见。这种变化如此明显,以至于无须特别的努力就能得出这一结论。我们认为,这一新形势的影响之一应该是扩大国际机构决策方面的民主”(1994年8月18日CD/PV.688号文件节选)。

除此之外,我不能不提醒各位阿尔及利亚代表团对于1995年9月21日扩大成员问题的决定表示的支持(该项决定载于CD/1356号文件)。除其他外,我在当时曾发言说:

“我国代表团完全赞成这个决定。这是朝着解决长期以来摆在我们面前的扩大成员问题迈出的一步。

“自奥沙利文报告印发以来,我国代表团一直全力支持裁军谈判会议接纳有关的23个国家。我们认为,早就是扩大本会议的时候了。的确,这已经成为了一种必要。本会议谈判的是具有普遍性范围的国际法律文书。参加谈判的国家越多,使达成的协议具有普遍性的机会就越大。协商一致意见确实较难建立,但是一旦达成这种意见,它就更为坚实,而且我想说,它的合法性就更强。我们对于一些代表团就注意保持本会议内的平衡所表示的关注,尤其是地域和政治平衡。但是,我们认为,国际社会的每个成员国成为裁军谈判会议成员的愿望都是合情合理的。”

各位不妨注意,在载于CD/PV.688号文件的发言中,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不仅强调需要立即把奥沙利文大使名单中的国家接纳进裁军谈判会议,而且还提出了一项建议,清楚地表明阿尔及利亚准备根据本会议议事规则第2条超出该名单的范围,该条规定,“将定期审查本会议的成员”。不在这23个国家当中的其他一些国家也已经申请加入裁军谈判会议,我们不能忽视这一事实,因为在这些国家中包括着只要一有机会就提醒我们这一事实的友好国家。

最后我愿表示希望,提醒我们这一事实的这些国家将能排除在阿尔及利亚对扩大裁谈会成员问题的立场方面曾经困扰着23国集团某一成员代表团团长的疑问。我国代表团完全意识到妨碍实现一向所追求的令人满意的解决办法的各种困难。我国代表团也意识到,我们所有人应在这方面发挥的作用是寻找克服产生的困难的手

段。现在正是要强调阿尔及利亚代表团是帮助建立协商一致意见，而不是破坏协商一致意见的代表团的时候。最后，我愿提醒各位，我们的主席担负着就扩大裁谈会成员问题进行磋商的任务。我国代表团始终愿意以最为谨慎的态度考虑可能向他提出的任何在政治上和法律上是可以接受的办法。而且，我国代表团首先将本着透明度的精神这样做，以求避免任何误解，在目前情况下，误解只会令人极度遗憾。

主席：我感谢阿尔及利亚代表的发言和他对主席说的客气话。现在请中国代表沙大使发言。

沙先生（中国）：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对你当选裁谈会本月主席表示最热烈的祝贺。中国和巴基斯坦两国有着长期友好的合作关系。这一关系是建立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基础上的，是经历了时间考验的。中巴两国在国际事务中相互理解和支持，堪称国家间合作的典范。中国代表团与巴基斯坦代表团以及我本人和主席先生在工作中也结下了深厚友谊。中国代表团相信，以你卓越的外交才干和对国际事务的深刻理解，你一定能领导裁谈会本届会议取得圆满成功。并在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谈判的关键时刻发挥重要的领导作用。中国代表团将不遗余力地支持主席的工作，同时我要借此机会欢迎埃塞俄比亚同事菲塞哈·伊梅尔大使的到任，并期待着与他及他所领导的埃塞俄比亚代表团合作。

全面禁核试条约的谈判已经进入最后阶段。经过两年多的艰苦谈判，我们终于看到了曙光。无庸讳言，我们仍然面临着一些重要问题需要解决。解决这些问题的唯一途径是谈判，真正的谈判，所有有关国家都参加的谈判。中国代表团相信，只要谈判各方本着相互尊重的态度认真谈判，并表示出必要的灵活，我们一定能够不辜负国际社会的重望，在6月底以前谈判达成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中国代表团愿为此作出不懈的努力。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是一个关系到中国根本安全利益的条约。当前的国际形势与冷战时期相比，虽然发生了重大变化，但一些国家谋求霸权的野心没有变，不断干涉别国内政的做法没有变，长期保存并维护其庞大核武库、谋求核优势的计划没有变，对以首先使用核武器为基础的核威慑政策的热情也丝毫没有减弱。在这种形势下，中国同意谈判缔结一项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在政治上和安全上，是承担了一定风险的。但是，为了要推动核裁军并防止核扩散，中国政府作出了明确的政治决断，响应广大无核武器国家的正当要求，积极参加条约谈判。中国参加条约谈判的宗旨是通过谈判，达成一项不损害中国正当安全利益，为国际社会普遍接受的平等条

约。因此，中国政府对条约谈判采取了极为认真、负责的态度。为了尽早达成条约，中方愿意作出必要的妥协。当然，这些妥协不可能超出中国为保护其根本安全利益所能承受的限度。

下面，我愿就谈判中的几个重要问题阐述中国政府的立场。

一、和平核爆炸和禁止范围问题

任何军控和裁军条约都不得影响成员国的科技和经济发展。这是一项为国际社会普遍接受的原则。和平核爆炸作为一项技术有着巨大的潜力，如能善加利用，将对一些国家的经济发展发挥巨大的推动作用。这对人口众多、领土辽阔、资源相对不足的中国来说尤其重要。我们不应为了禁止核试验，而将这样一项前景广阔的技术禁止掉，象谚语所说的那样，“将洗澡水和婴儿一起倒掉”。

这是中国提出和平核爆炸问题的初衷，这一初衷没有改变。一些国家认为，难以区分和平核爆炸与用于军事目的的核爆炸，而且和平核爆炸可能对环境造成严重影响。中方对这些关切表示理解。但是，我们认为，这些困难不是不可克服的。

尽管中国代表团仍然是有上述看法，但考虑到谈判已经到了最后时刻，为了如期结束谈判，中方同意条约暂时禁止和平核爆炸，由未来条约审议大会就此问题进行审议。届时如果所有成员国一致同意允许进行和平核爆炸，成员国大会将立即就批准和进行和平核爆炸作出安排，这些安排应确保排除和平核爆炸可能带来的任何军事上的好处，并应与各国在其他国际条约中所承担的义务相符合。

这是中国政府为推动尽早缔结全面禁核试条约而表现出的重大的灵活姿态。中方希望谈判各方以同样的灵活的精神，认真考虑上述方案。如能就此达成一致，将使中方有可能认真考虑接受 222 号工作文件中提出的禁止范围案文，即条约将禁止任何核武器试验爆炸和任何其他核爆炸。

二、防扩散、核裁军和安全保证问题

防止核武器扩散和核裁军是全面禁核试条约的两大基本目标。这两大目标同等重要，缺一不可。

解决防扩散问题的关键是将技术上有能力进行核试验的国家参加条约作为条约的生效条件。因此，在生效条款问题上，中国代表团支持任何符合上述原则的建议。同样，中国代表团反对任何有可能否定和削弱上述原则的建议，如所谓放弃生效

条件的建议。

核裁军问题是全面禁核试条约无法回避的一个问题。中国历来主张尽早全面禁止并彻底销毁所有核武器，认为全面禁核试条约是走向这一目标的一个具体步骤。为此，中国支持21国集团关于在条约的有关部分明确写入核裁军内容的要求。

核国家承诺不对无核国家使用核武器的消极安全保证和核国家共同承诺不首先使用核武器，是全面禁核试条约应予重视的问题之一。中国在谈判一开始就要求就此设立单独条款，并提出了案文建议。作为推动谈判的灵活姿态，中国代表团可同意撤回这一条款案文，但中方的有关政治主张和政治要求没有变。我们继续坚持，有关内容需在条约序言中予以适当反映。

三、现场视察的启动问题

我要谈的最后、也是最重要的一个问题，是现场视察的启动问题。这是一个关系到条约成员国切身安全的一个问题，也是一个关系到条约是否平等、公正的问题。因此，这一问题能否妥善解决将直接影响到条约谈判的成败，并直接关系到未来条约的普遍性。

解决这一问题的关键是处理好启动依据和执理会审批程序之间的关系。中国代表团认为，国际监测系统是在各国专家共同研究基础之上建立起来的，并将在未来公约组织技术秘书处的监督之下运行，其设备和数据都将经过技术秘书处的校对与核准。因此，由国际监测系统获得的数据在通常情况下将是可靠的，应成为启动现场视察的主要依据。同时，我们知道，由于财政等方面原因，就全球范围而言，国际监测系统尚难完全满足条约的核查要求，也就是说，两者之间将存在一定的距离。这也是不容忽视的问题。在这一方面，国家技术手段可以发挥很好的辅助作用。但是，由于各国发展水平不同，各国所拥有的国家技术手段的多少及水平也有极大的差异。广大发展中国家没有或很少拥有这些国家技术手段，只有个别和少数发达国家拥有这些手段。如果允许个别或少数国家不加限制地使用国家技术手段，必将置广大发展中国家于受歧视的地位。可以设想，拥有这些手段的国家是不会对自己使用这些手段的。被使用的对象只能是那些发展中国家或被称为对其构成危险的国家。更为重要的是，由于国家技术手段为一国所拥有，因此在使用上不可避免地会有选择性和歧视性。以国家技术手段获得的数据启动现场视察，极有可能造成现场视察权利的滥用。这将直接影响条约核查机制，乃至整个条约的严肃性。因此，必须对国家技术手段的作用加以必要的限制。

中国代表团认为，国家技术手段获取的数据，如果要作为启动现场视察依据的一部分，就必须是技术性的，必须是可靠的，而且是可以核查的，其获取方式必须符合普遍接受的国际法原则。此类数据还必须经过严格的技术评估和政治审议。中国代表团坚决反对以所谓“人力情报”启动现场视察。

现场视察具有很强的政治敏感性，从一定意义上讲，是对被视察国主权的侵犯。因此，现场视察应该成为在极端情况下使用的最后手段。应该是一种罕见的，而不是常见的事件。为此，条约一方面要规定必要的磋商和澄清程序以减少不必要的现场视察；另一方面则要规定严格的执理会审批程序，切实防止现场视察权利的滥用。

目前，各方就执理会审批程序提出了各种各样的方案。有自动启动现场视察除非多数反对的所谓红灯方案，还有经多数批准方可启动现场视察的所谓绿灯方案，还有红、绿灯混合方案。绿灯方案中另外还有灯光的强弱之分，必须强调指出，各方已公认，现场视察是条约国际核查机制中的最后手段，既然如此，现场视察的启动对于执理会决策而言，就只能是实质性问题。试问，如果这样的问题都不算是实质性问题，执理会还有什么“实质性问题”好处理呢？考虑到现场视察所固有的特性，特别是考虑到国家技术手段将参与启动现场视察，为了确保现场视察的严肃性和公正性，中国代表团坚决主张，执理会必须以成员国三分之二多数批准现场视察的请求。

一些代表团担心，如果规定过于严格的执理会审批程序，会延误视察团抵达视察现场的时间，影响现场视察的有效性。中国代表团认为，这种担心是不必要的。根据1994年12月现场视察专家组报告(CD/NTB/WP.198)，对时效性最强的氙气，只要视察组在事件发生后两周内抵达现场，即可取得很好的探测效果。这为我们制订有关程序的时限提供了充分的科学依据。我们相信，通过讨论，各方是可以找到一个既不影响现场视察的有效性，又给执理会充分的审议时间的解决办法。

现在距离6月底结束谈判的时间，只剩下约三周时间了。让我们排除一切干扰，集中精力认真谈判，切实完成国际社会交付给我们的重任。中国代表团将为此作出自己的贡献。

主席：我感谢中国代表的发言和他对主席说的客气话。现在请智利代表贝古尼奥大使发言。

贝古尼奥先生(智利)：我原先准备与其他发言者一道就各种裁军问题，尤其是登宾斯基大使特别有力和准确地提到的问题，作一次一般性发言，以支持禁止核试验

特设委员会主席提出的新案文。然而，在听取了今天上午的重要发言，首先特别是我们刚刚听取的沙大使的发言之后，我决定推迟经我国政府指示原计划就这一问题和其他裁军问题所作的发言。

阿尔及利亚迈格拉维大使就他自己的经验作了一次令人很感兴趣和经过精心整理的发言，他自己的经历的确也是裁军谈判会议许多成员的经历。但是他在发言中向我们表明了扩大成员的问题是如何随着时间发展成为不断反复出现的问题的，对这一问题他个人始终坚持着同样的正直立场。他在发言中最后提到，他始终愿意接收一种在政治上和法律上令人可以接受的办法。尤其考虑到他自己所提到的个人经历，我国代表团对此感到极为高兴。

我认为，在这个问题上，对于我作为发言人或代表的各方面来说，必需避免任何混乱。由于我经常作为23国集团代表行事，又经常作为其中一个国家的代表行事，我愿发表一些意见，相信这些意见将能得到十分清楚的理解。唯一在政治上和法律上能被人接受的方法是直接了当地执行 CD/1356 号文件中的决定，这就是，为构成经批准的裁军谈判会议成员的新成员国最后加入本会议定下确切的期限，在这方面，我愿公开和热烈感谢阿根廷大使将 CD/1403 号文件提交本会议审议。我认为，在该份文件中可以找到对迈格拉维大使发言的正确答复。在这里没有其他因素或附带条件，而且，主席先生，你已经收到了我就一些因素提供的一些背景资料，这些资料可以为实现我们都在争取的目标提供一个时空背景，这目标就是通过这项决定，仅此而已。这些因素中没有任何一项能够构成这个决定的一部分。不能够也不应当为这项决定增加任何东西，我认为这是最基本的，任何其他因素都是主权国家作出的主权决定的一部分。

在我出席裁军谈判会议并在本会议内从事一个学习进程的时期内，我有数次机会看到了一种毫不隐讳的趋向，向属于国家专有范围的一些方面发展。在这个问题上，极为重要的是至少表明我国的立场，我刚刚说的话就体现了这个立场：本会议应当考虑批准的仅仅是无条件、直接、毫不含糊地执行 CD/1356 号决定。只不过为了便利这项决定而可能考虑、分析或同意的任何的其他因素都是一种能够加以公开的事情，而且是我国代表团以及肯定还有其他代表团将一向乐于及尽可能加以充分解释的问题，而且也是能够加以辩论、分析、研究的问题，因为本会议是一个自由的论坛；但是任何其他因素都不能够，也不应当以任何方式与本会议长期以来试图解决的问题挂钩，这就是批准1993年挑选但至今仍在等待该项决定的23个国家进入裁谈会。

本杰隆-图伊米先生(摩洛哥): 首先,主席先生,我愿祝贺你担任主席职务。我相信我将会有机会更多地向你表示祝贺,并向你的前任表示祝贺。

今天就扩大本会议成员这一极为重要的问题发言之前,我曾经感到有些犹豫,因为摩洛哥在自己担任主席的期间就曾经把重点放在这个问题上。因此,我国代表团难以想象,任何人能够说我们不赞成马上扩大本会议。但是,由于我对本会议的成员、23国集团的成员及其他申请加入本会议的国家一向是坦率的,我要冒昧地再次十分坦白地告诉它们,你们这样做用足球上的行话说就是“漏勺”,因为提到我们面前的决定草案显得极为笨拙,有可能--我要强调说--有可能在我们各国的政府引起麻烦。你们提出的文件不只有一种说法,这是令人遗憾的,因为在人们十分多疑的裁军谈判会议内,透明度就是规则。这是我在此花了数月时间所学得的东西,我们得到的文件是不完整的,我发现,本会议的成员还有其他一些更长的文件,其中含有的决定至少可以说是有争议的。虽然你们有自己的权利,你们得到所有人的同情和所有人的接受,但这样是不能得出良好结果的。

我对于你们以这样的方式处理这个问题感到遗憾,我甚至弄不明白,为什么提出这个案文的是一个国家,这应当是由主席提出的一份协商一致案文。这一案文是由我的朋友桑切斯·阿尔瑙大使提交的,我对此感到十分高兴,但是我不理解为什么这样做。人们得到的印象是,在这背后还进行着某种事情。我认为,事情应当冷静的去做。这种冷静的办法就是,对于你我以及整个会议室内外许多其他人长期以来讨论的事情来说,这一决定仅仅是冰山的一角。这是一个一揽子办法,应当向我们表现出这一点,因为我们谈这个问题已经几个月了,而且我们必须知道我们所承诺的事是什么。如果你告诉我说,这项决定是唯一重要的东西,我们可能在几年前就解决这个问题了。我认为事情不能到这项决定为止,而且我必须非常坦率的说,在这个问题上援引《联合国宪章》第七章是不行的,我曾经对美国大使这样说,我曾经在担任本会议主席时举行的记者招待会上这样说,我一再重复,对《宪章》第七章加以任何援引是不可接受的,道理很简单,《联合国宪章》第七章只能管它应该管的事。你们不能把正在对一国适用《宪章》第七章的规定作为剥夺这个国家其他权利的理由。我国不能接受这种看待事物的方法,对此我不打算再多说了,恕我向各位直言,如果你们想把事情干得对头,就应该把你们的一揽子办法交给联合国法律顾问征求意见,看看它是不是符合本会议的议事规则。我实在怀疑你们会不会得到肯定的答复。

尽管如此,我再重复一遍,我国赞成扩大本会议的成员,但条件是以透明的方式向我提供所有的文件,而且使我们在通过决定之前有时间加以考虑。我是准备通过这一决定的,我是准备咽下这剂苦药的,因为坦率地说,你们的文件是难以下咽。我

愿意容忍一些小花招是因为要考虑到重大的政治问题，因此也就只好把对案文的解释吞下去，我认为，墨西哥的德伊卡萨大使向我们清楚地表明了这些情况。我愿吞下的苦药是两粒，而不是三粒。就我们来说，援引《宪章》第七章是不可接受的，因为这样做损害的不是我们这些人的权利，而是联合国所有会员国的权利。《宪章》第七章、裁军谈判会议和另外一个与此不同的论坛不是应当混为一谈的事物。我要请曾与我一起出席记者招待会的秘书本斯梅尔先生向有兴趣的代表团提供该次记者招待会记录稿的影印件。这样就可以证明我没有凭空捏造，这都是人所共知的事情。因此，如果向我提出一份文件，所谈的是“信件的结构”，而对提及《宪章》第七章的该信案文所具有的争议性只字不提，我认为是不可接受的。这不是透明度，虽然我仍旧赞成扩大成员，希望能够帮助确保在下个星期将此付诸实施，但我对这种情况感到遗憾。我不知道这件事什么时候能够实现，但是我对在这个问题采用的这些方法深感遗憾。

塞莱比先生(南非)：主席先生，由于这是我在你主持下第一次发言，请允许我借此机会祝贺你担任这一职务。

我要求发言只是是要谈谈我们自己的看法。在我看来，我们一直是在听别人替我们讲话。现在是我们自己替自己讲话和自己代表自己的时候了。扩大裁军谈判会议的问题对于南非与对于在本议事厅内派有代表的另外22个国家一样，是关系到国家利益的问题。我认为，在我们承认各国有权与自己的政府磋商并征求指示的同时，我们的权益也应该得到承认。裁军谈判会议一定还记得，23国集团等待成员问题得到解决已经等了三年，而当中的一些国家事实上已经等了几十年。因此，我们要求解决这个问题，尽量减少拖延，是并不过份的。

我请求迅速解决这个问题的另一个依据是，将提交给裁军谈判会议的唯一决定是一项所谓清楚的决定。请成员们要做的只是执行 CD/1356 号决定，将23国集团的所有国家作为具有全部--我再说一遍--全部应有权利的正式成员接纳进本会议。我们承认，唯一需要回答的问题是，是否应当毫不例外地给全部23个国家正式成员的地位。

所涉的声明和信件将在执行我国主权时体现出来。它们不构成这一决定的一部分，也不会象我认为有人正在猜测的那样，与决定一起“提出来”。事实上，只有在预计上述决定得到通过的情况下才会发表这一声明。该信件只不过是签署国与裁谈会主席之间的通信，只有在清楚的决定得到通过之后并以此为条件才会递交。与在此派有代表的任何其他国家一样，我们主张有权决定自己将如何履行成员具有的全

部权利。为了履行这些权利，声明将要发表，信件将要签署。

因此，认为这一提案开了先例的说法是不正确的。我们如何用自己的权利阻止或不阻止协商一致意见是由我们自己来决定的事。这不是决定的一部分，也不是裁谈会所能规定的。要想让这成为一种先例并在其他地方加以仿效则将再次要求一个国家或一个国家集团作为一种国家主权的行为自行决定以这种方式行使权利。各代表团可能会对我们如何决定利用自己作为裁谈会正式成员的权利有所保留，但是不能把这用来作为阻挠我们得到成员地位的理由。我们欢迎对这感到不愉快的代表团表明自己的这种意见，正象我们有权批评其他人的决定一样。利用自己对于这一决议的不愉快作为阻挠成员地位的理由将会对我们行使我们认为适当的成员权利的主权构成限制。

认为这一声明和信件的内容可能由此及彼适用于其他国家的看法也是不正确的。这只能适用于发表声明和签署信件的国家，谁作的承诺，谁才有义务。要想将此适用于另一个代表团就需要该代表团行使自己的主权和成员权利，另外发表一项声明。

认为这种解决办法造成了两类成员的说法也是错误的。这个解决办法是专为避免这种情况而制定的，就这项清楚的决定而言，23国集团将得到正式成员地位和现有成员享有的全部权利。我们如何使用这些权利将由我们自己决定，而不是由裁谈会决定。成员们通过决定我们是否能够迈出想要迈出的步骤而冒称有权决定我们作为主权国家应当如何行使自己的权力的任何企图，事实上都是想要限制我们权力的企图。

正象我说过的那样，这个问题关系到南非的国家利益。这是一个向我国总统提出的问题，也得到了我国总统的注意。事实上，正当此时此刻我们谈论这个问题的时候，南非政府的最高层次也在给予注意。我们希望，我们将能尽早结束这个问题。

我乐于散发我的发言稿，以使希望得到澄清的人和需要与国内的政府协商的人能够这样做。

主席： 我感谢南非代表的发言和他的客气话。古巴代表卡维列罗大使现在请求发言。

卡维列罗先生(古巴)： 主席先生，本会议收到了CD/1403号文件中的决定草案。如蒙澄清我们是否已经在审议这个问题或你是否正在考虑请本会议审议这一案文，我将十分感激，因为如果我们是在审议这个问题，我国代表团作为21国协调员就必须

发言。

主席:我感谢古巴大使。奥地利大使也向我提出了发言请求。在尊贵的奥地利大使发言之后,我准备请阿根廷大使发言,他将介绍CD/1403号文件,如有要求,我们可在此之后听取其它发言。因此,我愿现在请奥地利代表克赖德大使发言。

克赖德先生(奥地利): 主席先生,请允许我首先祝贺你担任这一重要工作,此时此刻,我们所有人都可以看出这不是什么轻松的工作。但我相信,我们将能在你的指导下设法解决许多问题,包括扩大成员问题。我没有预先准备好的发言稿,因为我国代表团的确没有料到会出现这种情况。听了摩洛哥大使的发言,我认为可能缺少的是他所说的“透明度”,或许我们在此提交决定草案的方式对他原先乐于见到的方式并不完全一样。现在,我谨想十分简短地说,我国,以及我相信23国集团其它代表团也将乐意作的是,详细解释究竟是什么原因促使我们采用本会议室内每个人现在都肯定已经知道的这种程序。我只能强调说,我们完全同意南非大使再次所做的解释,在这方面没有任何隐瞒,我们没有把任何东西藏起来不让在此的代表们知道而在以后再抛出来。我们所作的,以及我国政府和其它政府认为完全可以接受的是,在我们的主权权利范围之内作出一项决定,这一决定不会在我们作为本会议成员的合法地位中体现出来。在这一具体问题上,我只能坚持说:我认为,任何人或任何国家都不能对另一个国家决定在我们将作为正式成员的法律地位以外采取某种立场提出异议。

主席:我感谢奥地利大使。我认为,现在,我或许应当请尊贵的阿根廷代表介绍已经开始有人对之发表评论的文件。现在请桑切斯·阿尔瑙大使发言。

桑切斯·阿尔瑙先生(阿根廷): 主席先生,我在开始发言之前要说的是,为了指导我们在这一关键时刻的议事工作,你的专业才干将极为重要,因此也就没有必要再对你担任本会议的主席表示我们的满意了。我认为,在我们听到的一些发言之后,我发言中的这一开场白就变得更加重要。我们应当使本会议的议事工作保持在通常的轨道之上,这也是更加重要的,而其中一条轨道表明,审议各个项目的顺序是在主席主持的协商过程中事前商定的,而我们在昨天举行的主席协商中已经同意按照某种程序讨论扩大成员的这个具体问题,使我们能够提出一项决定草案,支持为了成为本会议成员已经等待了三年多时间的各个国家的正当愿望。在此之后,我们将搁置这

一项目，使各代表团有时间就这项决定及其影响与本国政府进行磋商，征求指示，以便能在以后的某次会议上再度处理这个问题。令人遗憾的是，由于我所没有意识到的某些原因，我们按照该种程序出发，开始了一场辩论，而这场辩论事实上正在沿着一条并不一定是我们所争取的建设性道路发展，我们一直试图坚持提出这一决定草案，以便我们能够最终在事实上使得本会议的扩大成为一种现实。这项目标——我认为我们不能欺骗自己——我们至今未能达到，尽管有关这个问题的各位协调员或主席之友作了种种努力。我们确实取得了进展，今天我们有了一份23个国家的名单，这些国家的脚几乎已经迈进了本会议的大门，但是还没有能够成为本会议的正式成员。我国代表团本着极大的良好愿望介绍的决定草案，一方面是要试图帮助各国政府分析这个问题，其次是要使得有可能就这个问题作出我们认为应当是最后的决定，这项决定已经介绍给了大家，就摆在本会议面前，正如我们在昨天下午举行的主席磋商中商定的那样，我们希望，这个问题能够交回本会议讨论和批准，如果可能的话在下届全体会议这样做。

主席：我感谢阿根廷桑切斯·阿尔瑙大使的发言，并确认在主席磋商会议中达成的这一谅解。我希望，各区域集团的所有成员当时都同意了这一理解。当然，主席没有权利拒绝任何人请求发言，当然，一项发言会引起另一项发言，这就造成了我们现在面临的这种情况。迈克尔·韦斯顿大使爵士请求发言。

迈克尔·韦斯顿爵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主席先生，为了不浪费时间，我免去了通常的客套话，这还要请你原谅。我请求发言是要说，联合王国完全支持应当立即和无条件接纳奥沙利文大使赞成的23个国家的提案。就我们看来，这将是为争取接纳所有迄今已经申请的国家而迈出的第一步，为把这个问题说清楚，我愿对阿根廷的决定草案提出一项简要的口头修正。在草案的起始处简单地说：“确认所有申请国全面参与本会议工作的合理愿望，”然后是逗号并接下一句，决定草案其它部分不变。我认为，这一措词是协商一致的措词。这并不是高尚得出奇的话，也不是取自第一届裁军特别联大，但这确实是协商一致的措词。如果各代表团将这一措词与阿根廷的决定草案一起考虑，我将感到十分高兴。但是，我应说明，如果我们的提案不能得到本会议全体成员的赞成，我们就准备将其撤回，我的意思是说，接受我方的补充并不是我们同意阿根廷决定草案的先决条件。

主席：我感谢韦斯顿大使的发言，尤其感谢他没有浪费时间。名单上另外还有三

个发言者：尊贵的摩洛哥、中国和古巴大使。请摩洛哥大使本杰隆-图伊米大使发言。

本杰隆-图伊米先生（摩洛哥）：我谨想发表几句评论，因为我在对这个问题略作研究之后感到吃惊的是，现在才有人发现每个国家的主权是它自己的权利——在我看来这倒没什么关系。至于奥地利大使发言中所提到的提出这个问题的方式，只要能产生结果，对这一案文作任何说明对我来说都是可接受的，但必须作的正确。

对于今天向我们提出的思路，我愿再多说两句，以便努力把事情了解得更清楚一些，事实上，你是请我们通过一项决定，你说这个决定是“清楚的决定”。在这种情况下我想知道的是，由于对你自己保密是你的主权——你甚至不必告诉我们这一点——为什么你又告诉我们呢？由于这是你的主权，我们也就不需要知道；对此你想干什么就干什么。一旦你被本会议接纳，你就有否决权。你有权作你想作的，但如果你不想行使否决权，那也是你的权利。你甚至不必告诉我们这种事，我们不想知道。而且也别告诉主席，因为我们的主席代表的是我们所有人。你以为主席代表的是巴基斯坦吗？主席代表的是本会议的成员。那么你为什么想写信给他呢？你不必给他写信。也许你想写信给一个我不想提到的有各种麻烦的国家，但是别给本会议主席写信，因为主席代表的是在此就座的我们每一个人，如果你想削弱自己的权利，我们也不必知道，那是你自己的问题。但是如果你想削弱自己的权利，同时又违犯某些法律原则，那就更难让人接受了。因此，在你象刚才那样侃侃而谈的时候，请注意不阻挠协商一致意见是你的主权，如你所知，我对此是接受的，这是摩洛哥在担任主席时努力争取的解决办法之一。但是如果你现在跑来告诉我：“我们正要通知主席呢，除此之外你就不必打听了”，那么，我的回答将是：“不，别告诉主席，因为主席有向我们报告的义务，他坐在那里不是要和自己的领导谈话，他在那里是要与成员谈话，以后你也会成为成员的”。主席并不是以私人身份行事。因此，对于你今后告诉主席的任何事情，我们都有权讨论、评估和不加赞赏。

沙先生（中国）：扩大裁谈会成员的问题显然是一个重要问题。关于这个问题，中国代表团一贯主张，所有国家都有权平等地全面参与裁谈会的工作。中国代表团完全理解、尊重和支持23个国家参加裁谈会工作的申请，事实上，中国代表团一向认为，23国集团应当无条件地立即参加本会议的工作。由于众所周知的一些原因，这项目标至今未能实现。

我国代表团仅在20小时之前才了解到CD/1403号文件的消息。对于这一决定草

案的拟订过程，中国代表团一无所知。鉴于这个问题十分重要，我国代表团需要将这一决定草案以及对这份文件作出的任何解释报告给中国政府，征求有关指示。

最后，我国代表团愿表示希望，这个问题将能早日得到各方都能接受的令人满意的解决。

卡维列罗先生(古巴)：如果没有其他代表团要发言，也许我的发言请求就是不必要的了。我方想要建议的是，我们按照昨天在主席磋商会议上达成的协议行事，在这方面，我们支持阿根廷大使的提案，这就是，应当给所有代表团进行适当磋商的时间，而且应尽快再度处理这个问题。

主席：我感谢古巴大使的发言。登记发言的还有另外两人。如果能够得到同意，我准备请他们发言，然后结束本次讨论。这两名发言者是尊贵的智利大使和南非大使。请智利的贝古尼奥大使发言。

贝古尼奥先生(智利)：主席先生，我国代表团当然同意本会议在你的领导下决定的程序，在这方面，我们完全赞同阿根廷的桑切斯·阿尔瑙大使和古巴的欧梅利奥·卡维列罗大使所说的话。我们完全相信，如果各代表团希望进一步了解情况和需要时间，或者要求就我们看来已经相当清楚的问题得到更充分的解释，它们有权这样要求，我们也准备给予这种解释。

我再次请求发言是要说明，我国代表团不能接受尊贵的摩洛哥大使的话。就我们看来，裁军谈判会议内没有任何成员处在教训其他成员或参加本会议工作的非成员国的地位上，也不应这样做。关于我们独立行使我们的主权或对我们采取的措施，我们不需要任何教训。本会议主席有着重要的职责，我在这方面绝对同意本杰隆的图伊米大使的意见。主席先生，如果说有着给你写信的计划，只有在实现了与提出的这项决定不可分割和内在的关联时，我们才会发这封信，也就是说，只有在我们被接纳的情况下才会发这封信，给主席写信是我们的特权。致信裁谈会主席的原因是正式向本会议通知我们认为可能是重要的情况，一些国家希望在特定的时期内暂不行使一项权利(它们并不是要放弃这一权利)。这是对于本会议的工作和谈判进程的一大贡献，我们确信这是应该受到欢迎的。我们不能继续接受和容忍的是，我们也不会容忍的是，无论什么时候我们采取一项行动，无论什么时候我们通过一项倡议，无论什么时候我们开始一种程序，我们都必须遵守别人毫无疑问出于好意但却以十分不恰当的方式对我们进行的教训，或使自己受到这些教训的约束，我希望说明，在这

种条件下，我国不会再对加入这个裁军谈判会议感兴趣。

塞莱比先生(南非)：关于我们建议写给主席的信，如果有任何代表团不想听取我们的声明，不想听的简单办法就是用手指头把耳朵堵起来，这样你就听不到了。我们认为，有许多代表团有兴趣了解我们建议要作的事。我听到了关于缺少透明度的抱怨，我们选择在本次会议上谈论这一程序正是为了尽可能做到透明。我们当然知道我们行使的是什么主权，与智利代表团一样，各代表团不当教师爷也不会有什么害处。我们不需要教师爷。

主席：我感谢塞莱比大使的发言。如果没有其他人发言，而且我希望没有人就这个问题发言，我认为我们已经注意到了已经做的所有发言。刚才有人提到的磋商已经表明，各代表团需要更多的时间得到其政府的指示，因此我提议，我们将尽快再度回头处理这个问题，并且希望--这是一种憧憬般的希望--在我们的下次全体会议上这样做。

现在我们可以把话题转到秘书处应我请求散发的文件上去，这份文件载有下星期会议的暂定时间表。这份时间表是与禁止核试验特设委员会主席磋商制订的，显然而且和平常一样，仅属指示性质，如果必要可加更改。现在，荷兰的拉马克尔先生请求发言就明天关于全面禁核试条约谈判的会议宣布一项组织安排。

拉马克尔大使(荷兰)：主席先生，正象你说的那样，我只是要以禁止核试验特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简要宣布一下组织性的安排。我们在两天以前的不限员额主席团会议上商定，我将就怎样才能最好地利用本周工作的最后一天进行谈判举行磋商，即明天，6月7日星期五。我们已经在进行这一磋商。我只是想宣布，明天的安排中将有一个小的变动，情况如下：原订于下午3时的不限员额主席团会议之后，特设委员会在下午举行的关于其他问题的会议取消，埃及的扎赫兰大使将继续进行有关序言的工作。这样，明天的整个安排如下：上午不变。因而上午将仅在本会议室内自10时起举行关于筹备委员会的主席之友会议。此后，我们将在下午3时同样按原订计划举行一次不限员额的主席团会议，在此之后举行扎赫兰大使关于序言的会议。这样，时间表中原先预计明天下午举行的特设委员会会议将改在星期一举行，当然，这还有待于在我刚才提到的将于明天举行的不限员额主席团会议上宣布，而且我愿在特设委员会的该次会议上开始处理范围问题，在此之后，如果时间允许，接着处理其他问题。我认为，通过这些情况可以看出，我们履行了在组织安排方面的职责。

主席: 名单上现在有三位发言人--奥地利大使、美国大使和埃及大使。请奥地利代表克赖德大使发言。

克赖德先生(奥地利): 有些代表团正在等待其政府的指示,因此我们现在不能就阿根廷提交的案文作出决定,我们对这种情况完全理解,但是,主席先生,就我理解,你在刚才谈到这个问题时使用的措词是模糊的,我认为要请你不用这种模糊的话推迟这个问题,而是为把这个决定再度摆在我们面前采取行动确定一个固定的日期。我们请你这样做是因为,否则我们会感到我们面临着失去动力,可能无法在本届会议期间把握这个问题的风险。

主席: 我感谢奥地利大使的发言。我们注意到了他的发言,我们将象我们说过的那样,努力尽早再度处理这个问题。请尊贵的美国大使发言。

莱多格先生(美利坚合众国): 我作为刚才的倒数第二位发言人即禁止核试验特设委员会主席的主席之友,也就是关于东道国协定的主席之友发言,只是要提醒各位同事,在本次会议结束5分钟之后,将在第一会议室举行关于这一议题的第一次会议,即不限员额的非正式磋商。据我所知,与此同时,还将在本会议室内进行一次由霍夫曼大使主持的会议,不过我将让他去说明他的会议时间安排。

扎赫兰先生(埃及): 我要说的不是扩大成员的问题,因为我国的立场是众所周知的: 23国集团的所有成员、所有的申请国都应当被无条件地立即接纳,在与现有所有成员平等的基础上全面参加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这是我们一向加以捍卫的我国立场。但是事实上我想说的是在禁核试特设委员会框架之内的组织事项,对拉马克尔大使的话加以补充。明天下午我们将处理序言和审查问题,因为我们订出了一种希望能够成为磋商一致意见基础的办法,我们希望或许首先能处理完审查的问题,然后我们将处理序言问题,希望能够再取得一些进展。

主席: 感谢埃及扎赫兰大使的发言。我认为,每个人都注意到了就今明两天的时间表以及为下个星期分发的时间表提供的情况。我的理解是,特设委员会主席将在适当的时候说明下个星期时间的详细情况,本着这种理解,我希望这份时间表是可接受的。

就这样决定。

主席：裁军谈判会议下次全体会议将于1996年6月13日星期四上午10时举行。

中午12时散会

XX XX XX XX XX